

# 我帮你

为人民服务

民生热线

04

2018年12月7日 星期五

2382258

主编：廖晓梅  
责编：杜晓辉



15508208203

杨秀琴

# 自交社保费的市民能否享受补贴政策?

## 市就业局:就业困难人员和符合条件的高校毕业生可享受



近日,市民郭川(化名)拨打本报民生热线2382258称,他想通过本报了解,自交社保费的市民能否享受社保补贴政策。

### 欲申请社保补贴

郭川是达州灯影牛肉厂的一名职工,他的社会保险金最初是由单位缴,后来单位中断缴纳社会保险金,他开始自己交社会保险金。

今年,55岁的郭川希望通过申请社保补贴来减轻交社保金的经济负担,但他又担心,享受社保补贴政策后,会对今后工龄买断的福利结算造成影响。

### 享受补贴有条件限制

郭川能否享受社保补贴政策?记者采访达州市就业服务管理局得知,享受社会保险补贴的人员范围为:就业困难人员和符合条件的高校毕业生。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期限,除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5年的就业困难人员可延长至退休外,其余人员最长不超过3年(以初次核定其享受社会保险补贴时年龄为准)。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社会保险补贴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。离校1年内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期限最长不超过2年。

市就业局创业指导科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享受社保补贴政策需要先认定为就业困难人员,郭川能否享受社保补贴政策取决于他是否属于就业困难人员。他建议郭川前往达州市人力资源市场服务大厅或拨打3322289咨询,相关工作人员会针对他的具体情况作出详细解答。

### 符合条件的可以申报

记者还了解到,2018年度达州市市本级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社保补贴申报工作将于12月31日结束,符合条件的市民,可持相关资料到达州市人力资源市场服务大厅综合服务窗口申报。

申报材料:《达州市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申报表》原件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本人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、本人《就业失业登记证》原件及复印件、《达州市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证明》原件、本年度缴纳社会保险凭证原件及复印件、个人工资收入证明原件、本人银行储蓄卡(折)复印件(目前为达州市工商银行)。

如有疑问,可拨打市就业局创业指导科电话3322289咨询。□本报记者 李睿

晚报心理咨询热线2382258  
每周五晚  
聆听您的声音

### 心理课堂

每周五19:00—21:00,可拨打热线或到本报308室倾诉。



“我9岁的女儿很喜欢小动物,每次逛街看见小动物卖就不走了。”近日,张女士致电本报心理咨询热线(2382258)称,女儿从3岁起吵吵回家的小动物多达10余种,但她却从没照顾过那些小动物。女儿称长大要当宠物医生,但张女士清楚女儿对待小动物是图新鲜,她想找到让女儿不再买宠物回家的方法。

## 孩子的兴趣 需要保护和正确引导

### 女儿爱小动物却不喂养

张女士告诉记者,上周末,她和女儿到人民公园玩,女儿看见有卖仓鼠、珍珠熊、兔子等小动物的又走不动了,吵着要买仓鼠回家喂养,被她一口拒绝。“女儿哭着说,小动物那么可爱,为什么不能带回家养?”张女士气得很想大声教训女儿,因为她知道女儿又是一时新鲜,从不关心小动物的死活,每次买回家的小动物都是她和丈夫喂养。

但事发当天,张女士最终没能狠下心,还是给女儿买了仓鼠,哪知女儿说下次还要买小兔子……

### 应保护和引导娃娃的兴趣

市心理咨询协会魏娟女士称,小女孩有照顾弟弟、妹妹或者小动物的愿望,这是性别使然。作为家长,既要引导培养孩子爱护动物、照顾动物的能力,也要学会与动物有“断、舍、离”的过程,就像孩子去上幼儿园、小学、中学、大学,离父母越来越远,但又是必须经历的过程一样。

每种动物都有它们的家、它们的世界、它们的使命,不是我们爱它们就非要带回家。我们可以回家翻看它的资料,学习它的生活习性,增加自己的知识面,将来才有可能成为一名合格的动物饲养专家或者宠物医生。孩子们的任何一种兴趣都需要保护和引导,希望张女士今后能正确引导女儿。

□本报记者 杨秀琴



### 我想 结婚啦

男,28岁,身高170厘米,体重65公斤左右,未婚。高中文化,在达州市一家国企工作,系独子,有房有车,收入稳定,生活规律。个性较内向,诚实稳重,喜欢旅游、朋友聚会,或宅家里。

欲寻一位年龄28岁以下,身高160厘米左右,身体健康,身材匀称,有工作,性格开朗坚毅,心地善良,无不良爱好,孝顺长辈,安心过日子女士携手一生。

请有意者拨打2382258,确认你的眼神,非诚勿扰。

### 失物 招领台

向朝中(男,住宣汉县南坝镇龙门村),你的身份证被市民捡到,已交到达州晚报市民热线办公室;

刘太兵(男,住开江县普安镇罗山槽村),你的身份证被市民捡到,已交到达州晚报市民热线办公室。

请见到信息后,尽快到晚报市民热线(2382258)办公室领取。

□本报记者 杨秀琴 采访整理

### 我帮你 打听

市民:妻子前两年在小区里开了一家小卖部,但因家里有小孩需要照顾,我多次叫她不要开了,但妻子执意要开。后来,我们约定开店的一切责任由妻子自负,双方各自收入归个人支配。今年上半年,妻子因商品积压,导致巨额债务,她起诉到法院,要求我们夫妻共同承担债务。这种情况,我应不应该承担?

律师:根据相关法律规定,在夫妻关系存续期间,一方从事个体经营或者承包经营的,其收入为夫妻共有财产,债务亦应以夫妻共有财产清偿。该夫妻仅对经营收入作了约定,所以该市民仍要对妻子的债务负责。

## 通知

原达县文工团(现达川区文化馆)职工吴波:

你离职多年,至今未归,现请你于本通知见报后15个工作日内回单位办理相关手续,逾期将按照《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》第十五条的相关规定处理。

联系电话:15908486555  
达川区文化馆  
2018年12月7日